

中金衡优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9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重要提示

中金衡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于2017年11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022号《中金衡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并于2018年6月8日经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8]1330号《中金衡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备案确认的函》备案。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8年6月8日生效。

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收益及市场前景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股票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适中。在特殊市场条件下，如证券市场的成交量发生急剧萎缩、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以及其他未能遇见的特殊情形下，可能导致基金资产变现困难或变现对证券资产价格造成较大冲击，发生基金份额净值波动幅度较大、无法进行正常赎回业务、基金不能实现既定的投资决策等风险。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及期货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及期货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估值风险、操作及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特有风险、其他风险等。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中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该券种具有较高的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可能增加本基金总体风险水平。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

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本基金基金份额分为 A、C 两类,其中 A 类基金份额收取认/申购费,不计提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申购费,但计提销售服务费;A、C 两类基金份额适用不同的赎回费率。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 50%的除外。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8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B座43层

法定代表人：楚钢

成立时间：2014年2月10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97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张显

联系电话：010-63211122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楚钢先生，董事长，理论物理学博士，特许金融分析师。历任花旗集团副总裁、新兴市场风控经理、地方政府债券自营交易员、基金经理、拉丁美洲股票期权交易负责人及另类投资董事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管理委员会成员。

黄劲峰先生，董事，机械工程专业学士。历任英国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英国及香港）审计、核算见习生、副经理，经理等职务；香港汇丰银行资本市场财

务经理、货币及外汇市场财务经理职务；高盛（亚洲），高盛集团（日本东京）固定收益外汇及大宗商品产品财务控制负责人、权益类产品财务控制负责人、日本产品财务控制负责人、香港财务控制负责人、执行董事等职务；北京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后台协调、风险管理岗位；高盛（亚洲）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亚太区首席营运官、亚太（除日本）首席营运官、产品研发主管和董事总经理职务。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总经理。

陈刚先生，董事，法学博士。历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技术经济研究所研究人员；北京世泽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合规律师、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合规律师、中金美国证券有限公司法律部负责人；厚朴香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事务负责人。陈刚先生是美国纽约州执业律师并具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董事总经理。

孙菁女士，董事，管理学硕士。历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副总经理、公司管理部副总经理、运营支持部执行总经理及负责人等职务。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赵璧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中信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李永先生，董事，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风险监控员、投资经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养老金及机构业务部投资经理、固定收益团队负责人、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一级团队负责人；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委员会委员、自有资金投资委员会委员。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春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和决策科学博士。历任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卡尔森管理学院金融系终身教授；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和会计系讲席教授、系主任、副教授。现任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教授、执行院长，并兼任上海人寿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冒大卫先生，独立董事，哲学博士。历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团委书记、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北京大学医学部副主任、财务部部长，北京大学副总会

计师等职务。现任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裁。

王元先生，法学硕士。历任北京君合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上海市耀良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现任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管委会成员，兼任上海思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基金管理人监事

夏静女士，执行监事，理学硕士。历任普华永道（深圳）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服务部经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稽核部高级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人。

3、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楚钢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孙菁女士，总经理。简历同上。

李永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汤琰女士，管理学硕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高级理财经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零售业务部副总经理。现任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虹女士，督察长，法学硕士。历任美国众达律师事务所北京代表处律师；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部副总经理。李虹女士是美国纽约州执业律师并具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

4、本基金基金经理

魏宇先生，统计学博士。2010年8月至2014年10月，在北京尊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A股量化策略开发。2014年11月加入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经理，量化专户投资经理，现任量化公募投资部基金经理。

陈诗昆女士，金融学硕士。历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富管理部职员；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投资经理。2018年10月加入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组合投资部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李永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王雁杰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行业研究员，定向资产管理业务投资经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现任中金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研负责人、董事总经理。

郭党钰先生，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宁波镇海炼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高级经理；华策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经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4年4月加入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

石玉女士，管理学硕士。历任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职员；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分析师、固定收益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2016年7月加入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

朱宝臣先生，理学硕士。历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量化投资总监。2017年10月加入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量化投资团队负责人。

杨立先生，经济学硕士。历任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助理、证券投资经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现任中金基金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叁亿捌仟柒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肆拾壹元整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号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传真：（010）66594942

中国银行客服电话：95566

（二）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设立于1998年，现有员工110余人，大部分员工具有丰富的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从业经验，且具有海外工作、学习或培训经历，60%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为给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托管服务，中国银行已在境内、外分行开展托管业务。

作为国内首批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一对多、一对一）、社保基金、保险资金、QFII、RQFII、QDII、境外三类机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企业年金、银行理财产品、股权基金、私募基金、资金托管等门类齐全、产品丰富的托管业务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首家开展绩效评估、风险分析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大型中资托管银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截至2019年3月31日，中国银行已托管710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境内基金670只，QDII基金40只，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FOF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中心

（1）直销柜台

名称：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B座43层

法定代表人：楚钢

电话：010-63211122

传真：010-66159121

联系人：张显

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

网站：www.ciccfund.com

（2）网上直销

交易系统：中金基金网上交易系统

交易系统网址：trade.ciccfund.com

2、其他销售机构

（1）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3-7010

网址：<http://www.jianfortune.com>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毕明建（代履职）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8065

联系人：杨涵宇

网址：www.cicc.com.cn

（3）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网址：<http://www.china-invs.cn>

（4）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1

网站：<http://www.chinastock.com.cn/>

（5）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11-8

网站: <http://stock.pingan.com>

(6) 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21-50810673

网址: www.wacaijijin.com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陈四清

客服电话: 95566

网址: www.boc.cn

(8)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010-64816038

网址: <http://www.bsb.com.cn/>

(9)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98-0618

网址: <http://www.chtfund.com/>

(10)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821-9031

网站: www.lufunds.com

(1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666-888

网站: <http://www.cgws.com/>

(12)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991-8918

网址: <http://fund.eastmoney.com>

(13)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6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张茹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9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14）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fundzone.cn

（15）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址：<https://www.jiyufund.com.cn/>

（16）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cbhb.com.cn

电话：95541

（17）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网址：www.taichengcaifu.com

电话：400-0411-001

（18）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sc108.com

电话：4008-888-108

（19）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8-1176

网站：www.jimufund.com

（20）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19-9868

网站：www.tdyhfund.com

（2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 bank.pingan.com

电话: 95511-3

(22)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址: www.yingmi.cn

电话: 020-89629099

(23)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 fund.sinosig.com

电话: 95510

(24)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177

网址: www.snjjjin.com

(25)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网址: www.erichfund.com

电话: 400-820-2899

(26) 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 <http://www.18.cn>

电话: 95357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销售机构销售本基金, 并及时公告。

(二) 登记机构

名称: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6层05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B座43层

法定代表人: 楚钢

电话: 010-63211122

传真: 010-66155573

联系人: 白娜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联系人：陆奇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办公楼8层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办公楼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邹俊

电话：010-85085000

传真：010-85185111

签章注册会计师：奚霞、丁时杰

联系人：奚霞

四、基金的名称

中金衡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与运作方式

（一）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次级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银行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 0-95%；在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专业的投资理念和严谨的分析方法，以系统化的量化模型和深入的基本面研究为基础，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利率走势和证券市场政策分析等宏观基本面研究，结合对各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波动性及流动性等因素的评估，严格遵守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

券、现金等金融工具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金融工具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通过对各类资产的灵活配置，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投资收益。

基金管理人从多个维度对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进行深入分析，考量的维度主要包括以下因素：

（1）宏观经济因素。包括国际资本市场宏观经济数据的变化、国内CPI和PPI的变化、货币供给与需求水平的变化、利率水平的变化以及市场对以上因素的预期等；

（2）政策预期因素。包括财政和货币政策以及与证券市场密切相关的其他各种政策出台对市场的影响及市场对这些因素的预期等；

（3）市场行业因素。包括行业的盈利周期和环境的变化、行业内主要上市企业的盈利变化以及市场对行业变化的预测等；

（4）量化指标因素。包括统计市场截面数据时间序列的变化特征、市场指数风险收益特征时间序列的变化特征、市场震荡趋势强度的变化特征、分形理论出发的市场模式的变化、金融物理学角度出发的金融泡沫统计指标的变化、市场微观结构出发的分析师一致预期分歧的变化和趋势等。

（二）普通债券投资策略

1、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研究国民经济运行状况、货币市场及资本市场资金供求关系，分析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短融和中期票据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组合资产在不同债券类属之间配置比例并根据市场变化进行调整。

2、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同一类属收益率曲线形态和期限结构变动进行分析，在给定组合久期以及其他组合约束条件的情形下，确定最优的期限结构。本基金期限结构调整的配置方式包括子弹策略、哑铃策略和梯形策略等。

3、利率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经济运行状况，分析宏观经济运行可能情景的判研，预测财政

政策、货币政策等政府宏观经济政策取向，分析金融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变化趋势及结构，在此基础上预测金融市场利率水平变动趋势以及金融市场收益率曲线斜度变化趋势。组合久期是反映利率风险最重要的指标，根据对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化趋势的预期，可以制定出组合的目标久期。如果预期利率下降，本基金将增加组合的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反之，本基金将缩短组合的久期，以减小债券价格下降带来的风险。

4、信用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下而上的策略，在信用类固定收益金融工具中精选个券，结合适度分散的行业配置策略，构造并优化投资组合。

（1）买入并持有策略

买入并持有策略是指选择信用风险可承担，期限与收益率相对合理的信用类产品持有到期，获取票息收益。选择买入并持有策略时，基金选券的原则包括：

1) 债券的信用风险可承担。通过对债券的信用风险和收益进行分析，选择收益率较高、信用风险可承担的债券品种。

2) 债券的信用利差合理。债券信用利差有明显的周期性变化，本基金可在信用利差较高并有减小趋势的情况下，加大买入并持有策略的力度。

3) 债券的期限合理。根据利率市场的波动性，在相对高利率环境下，选择期限较长的品种，在相对低利率环境下，选择期限较短的品种。

（2）行业配置策略

基于深入的宏观信用环境、行业发展趋势等基本面研究，本基金将运用定性定量模型，在自下而上的个债精选策略基础上，采取适度分散的行业配置策略，从组合层面动态优化风险收益。

（3）利差轮动策略

信用债券的利差受到经济周期、行业周期等因素的影响具有周期性变化的特征，本基金将结合对经济周期和行业周期的判断，在预期利差将变大的情况下卖出此类债券，在预期利差缩小的情况下买入此类债券，以获取利差收益。

5、骑乘策略

骑乘策略是指当收益率曲线比较陡峭时，即相邻期限利差较大时，本基金将

适当买入期限位于收益率曲线陡峭处的债券，即收益率水平处于相对高位的债券。随着持有期限的延长，债券的剩余期限将会缩短，从而此时债券的收益率水平将会较投资期初有所下降，通过债券收益率的下滑，进而获得资本利得收益。

6、息差策略

息差策略是指利用回购等方式融入低成本资金，购买较高收益的债券，以期获取超额收益的操作方式。

（三）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对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投资策略主要基于信用品种投资，在此基础上重点分析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首先，确定经济周期所处阶段，研究中小企业私募债发行人所处行业在经济周期中所受的影响，以确定行业总体信用风险的变动情况，并投资具有积极因素的行业；其次，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发展前景、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综合分析；最后，结合中小企业私募债的票面利率、剩余期限、担保情况及发行规模等因素，综合评价中小企业私募债的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选择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品种进行配置。

（四）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在分析宏观经济运行特征并对各类市场大势做出判断的前提下，本基金对可转债所对应的基础股票进行分析和研究，从行业选择和个券选择两方面进行全方位的评估，对盈利能力或成长性较好的行业和上市公司的可转债进行重点关注，对可转债投资价值进行有效的评估，选择投资价值较高的个券进行投资。

（五）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可交换债券的价值主要取决于其股权价值、债券价值和内嵌期价值，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可交换债券的价值进行评估，选择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可交换债券进行投资。此外，本基金还将根据新发可交换债券的预计中签率、模型定价结果，积极参与可交换债券新券的申购。

（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持续研究和密切跟踪国内资产支持证券品种的发展，将通过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制定周密的投资策略。在具体投资过程中，重点关注

标的证券发行条款、基础资产的类型，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加强对未来现金流稳定性的分析。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量规模，选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实现资产支持证券对基金资产的最优贡献。

（七）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以套期保值、回避市场风险为主要目的。基金管理人结合国债交易市场和期货市场的收益性、流动性等情况，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获取超额收益。

（八）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策略主要采纳两种选股投资思路，一种是纯粹的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一种是运用量化模型自上而下的选股策略。

1、个股精选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策略，投资于治理结构完善、估值水平合理、内生性增长超出市场预期、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的公司的股票。本基金将基于公司基本面分析，运用多因素选股思路，综合考察股票所属行业发展前景、上市公司行业地位、竞争优势、盈利能力、成长性、估值水平等多种因素，对个股予以动态配置，追求在可控风险前提下的稳健回报。

2、量化选股策略

本基金采取量化选股模型自上而下选股，在注重基本面研究的同时，通过构建行业因子库和风格因子库，包括，价值因子、动量因子、交易活动因子、波动性因子、规模因子以及指数关联性因子等，结合因子的经济意义、投资者交易行为等，分析因子的历史表现，自上而下的确定因子组合，并根据定期分析和评估结果动态调整，精选出一篮子具有基本面良好、估值适当、投资者预期较好等特性的股票进行投资。

（九）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量化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并与现货资产

进行匹配，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

基金管理人将建立股指期货交易决策部门或小组，授权特定的管理人员负责股指期货的投资审批事项，同时针对股指期货交易制定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控制等制度并报董事会批准。

（十）权证投资策略

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基金管理人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辅助运用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根据权证的高杠杆性、有限损失性、灵活性等特性，通过限量投资、趋势投资、优化组合、获利等投资策略进行权证投资。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0%+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70%。

沪深 300 指数是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授权，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开发的中国 A 股市场指数，其成份股票为中国 A 股市场中代表性强、流动性高、流通市值大的主流股票，能够反映 A 股市场总体价格走势。中债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编制的具有代表性的债券市场指数。根据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选用上述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客观、合理地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指数编制单位停止计算编制该指数、或今后法律规发生变化或更改指数名称、或有更适当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本基金管理人可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经履行适当程序，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以下内容摘自中金衡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第1季度报告。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0,647,038.01	51.12
	其中：股票	40,647,038.01	51.1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4,667,500.00	43.60
	其中：债券	34,667,500.00	43.6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696,329.34	4.65
8	其他资产	499,044.31	0.63
9	合计	79,509,911.66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71,946.00	1.10
B	采矿业	1,131,259.00	1.43
C	制造业	18,216,210.85	22.9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	770,913.00	0.97

	供应业		
E	建筑业	1,706,066.00	2.15
F	批发和零售业	887,115.00	1.1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58,389.12	1.21
H	住宿和餐饮业	15,049.36	0.02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11,549.36	2.29
J	金融业	11,334,229.00	14.31
K	房地产业	1,528,202.00	1.9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9,207.00	0.4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68,922.88	0.4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8,375.00	0.1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3,422.00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202,244.00	0.26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68,655.44	0.34
S	综合	65,283.00	0.08
	合计	40,647,038.01	51.30

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资产。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

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22,900	1,765,590.00	2.23
2	601628	中国人寿	49,400	1,399,008.00	1.77
3	601601	中国太保	36,900	1,256,076.00	1.59
4	601600	中国铝业	260,100	1,089,819.00	1.38
5	600362	江西铜业	68,986	1,076,181.60	1.36
6	600104	上汽集团	37,300	972,411.00	1.23
7	600519	贵州茅台	1,100	939,389.00	1.19
8	600036	招商银行	22,000	746,240.00	0.94
9	002041	登海种业	111,300	727,902.00	0.92
10	600068	葛洲坝	74,000	537,240.00	0.68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9,706,000.00	37.4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9,706,000.00	37.49
4	企业债券	4,961,500.00	6.2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4,667,500.00	43.76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

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401	19 农发 01	100,000	9,941,000.00	12.55
2	190205	19 国开 05	100,000	9,916,000.00	12.52
3	108603	国开 1804	98,000	9,849,000.00	12.43
4	112257	15 荣盛 02	50,000	4,961,500.00	6.26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

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

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9.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0.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0.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中国人寿（601628）外，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18年7月30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行政处罚决定书（银反洗罚决字〔2018〕第5号），对中国人寿未按照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以及未按照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和可疑交易报告等违法违规事实进行处罚。

从基本面角度考虑，本基金认为人民银行对中国人寿的处罚不影响个股中长期基本面。中国人寿为沪深300成分股，从控制与账户基准偏离角度配置中国人寿。

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0,088.8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58,955.4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99,044.31

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6月8日，基金业绩数据截至2019年3月31日。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金衡优 A

阶段	净值收 益率①	净值收益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 - ③	② - ④
2018年6月8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1.76%	0.16%	-3.45%	0.44%	5.21%	-0.28%
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3月31日	8.72%	0.62%	8.89%	0.46%	-0.17%	0.16%
2018年6月8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年3月31日	10.63%	0.37%	5.14%	0.45%	5.49%	-0.08%

中金衡优 C

阶段	净值收 益率①	净值收益 率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 - ③	② - ④
2018年6月8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1.20%	0.16%	-3.45%	0.44%	4.65%	-0.28%

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3月31日	8.61%	0.62%	8.89%	0.46%	-0.28%	0.16%
2018年6月8日（基 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年3月31日	9.91%	0.37%	5.14%	0.45%	4.77%	-0.08%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3）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0%。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0% 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

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C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本基金持续销售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等各项费用。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二）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具体申购费率见下表：

A类基金份额		C类基金份额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
M<100万	1.50%	0.00%
100万≤M<200万	1.00%	
200万≤M<500万	0.60%	
500万≤M	500元/笔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登记和销售等各项费用。

如果投资人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2、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用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类别的不同及持有该部分基金份额的时间分段设定如下：

持有期限（T）	A类基金份额	C类基金份额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T<7日	1.50%	1.50%
7日≤T<30日	0.75%	0.50%
30日≤T<90日	0.50%	0.00%

90日 \leq T<180日	0.50%	
T \geq 180日	0.00%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30日少于90日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等于90日少于180日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

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计入基金财产比例: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赎回费用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投资人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赎回费率等。

5、当本基金各类份额发生大额申购或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4月13日刊登的《中金衡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相关内容；
- 2、在“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对基金管理人的情况进行了更新；
- 3、在“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相关内容；
- 4、在“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中，增加了部分销售机构并更新了相关服务机构的内容；
- 5、在“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中，增加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内容；
- 6、增加了“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相关数据内容截止时间为2019年3月31日；
- 7、在“第二十部分 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更新了相关内容；
- 8、在“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中，增加了其他应当披露的事项。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3日

